证券代码：300088　　证券简称：长信科技　　公告编号：2026-053

芜湖长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与专业机构共同投资设立基金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芜湖长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信科技”或“公司”）于 2026 年 11 月 26 日召开公司 2026 年第二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与专业机构共同投资设立基金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具体情况如下：

一、与专业机构共同投资暨关联交易概述

（一）基本情况

为满足公司战略发展需求，充分发挥和利用各方合伙人的优势和资源，把握新质生产力相关领域的投资机遇，公司拟与安徽省铁路发展基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铁路基金”）、安徽中安资本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安资本”）、安徽省人工智能主题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安徽人工智能投资基金”）、芜湖产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芜湖产投”）、珠海境成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境成资本”）共同投资设立安徽省皖投长信产业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暂定名，最终以工商登记为准，以下简称“长信产业基金”或“本基金”或“本合伙企业”），基金规模预计达 10 亿元。其中，长信科技作为有限合伙人拟以自有资金出资 2 亿元，占本基金总规模的 20%。

（二）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因公司关联方作为交易对方参与本次交易，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交易与关联交易》《芜湖长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1.铁路基金与公司关联关系说明

本次对外投资的共同出资方之一铁路基金是公司控股股东芜湖铁元投资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是公司实际控制人安徽省投资集团控股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铁路基金是公司的关联法人。

2.芜湖产投与公司关联关系说明

本次对外投资的共同出资方之二芜湖产投是芜湖市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通过芜湖远大创业投资有限公司间接持有 100%股权的公司。公司现任董事伍运飞先生现任芜湖市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属于《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公司关联自然人；芜湖市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属于公司关联法人，芜湖产投作为其间接持有 100%股权的公司，与公司构成关联关系，芜湖产投是公司的关联法人。

3.中安资本与公司关联关系说明

本次对外投资的共同出资方之三中安资本是铁路基金的控股子公司，中安资本是公司的关联法人。

（三）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和重组上市

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的规定，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四）本次交易已履行的审议程序

2026 年 11 月 26 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与专业机构共同投资设立基金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高前文、李珺、方荣、郑建军、伍运飞、宋江华、卢雷对该议案回避表决）。公司董事会审议前，该议案已提交公司 2026 年第二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并经全体独立董事同意通过。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本次与专业机构共同投资设立基金暨关联交易事项需提交董事会审议，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基金合作方基本信息

（一）有限合伙人

1.安徽省铁路发展基金股份有限公司（关联方一）

公司名称	安徽省铁路发展基金股份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	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国有控股）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4000006360758XP
法定代表人	李珺
注册资本	3,000,000 万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13-03-07
注册地址	安徽省合肥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繁华大道 266 号基金大厦 301 室
办公地点	安徽省合肥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繁华大道 266 号基金大厦 301 室
经营范围	铁路投资，项目投资与资本运作，基金投资与管理，参与矿产资源开发，商务信息咨询及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是否为失信被执行人	否
关联关系及其他利益关系说明	铁路基金与公司均为安徽省投资集团控股有限公司控制的主体，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铁路基金为公司的关联法人。
是否为私募基金或私募基金管理人	否

2.安徽省人工智能主题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公司名称	安徽省人工智能主题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企业性质	有限合伙企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40111MA8PWB498C
执行事务合伙人	华安嘉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600,000 万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23-01-04
注册地址	合肥市包河区龙川路 99 号 A3 楼 103 室
办公地点	合肥市包河区龙川路 99 号 A3 楼 103 室
经营范围	以私募基金从事股权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等活动（须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登记备案后方可从事经营活动）（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是否为失信被执行人	否
关联关系及其他利益关系说明	安徽人工智能投资基金目前与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 5%以上的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或利益安排，安徽人工智能投资基金目前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且与其他参与设立投资基金的投资人不存在一致行动关系。
是否为私募基金或私募基金管理人	安徽人工智能投资基金是私募基金，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登记为私募股权投资类 FOF 基金，登记编号为 SZG932。

3.芜湖产业投资有限公司（关联方二）

公司名称	芜湖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国有控股）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40207MA2NPQHM7B
法定代表人	高韡
注册资本	640,000 万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17-06-16
注册地址	安徽省芜湖市鸠江区皖江财富广场 A1#楼 1002 室
办公地点	安徽省芜湖市鸠江区皖江财富广场 A1#楼 1002 室
经营范围	创业投资、股权投资、投资咨询（证券、期货咨询除外）、投资管理、资产管理。（以上项目涉及前置许可的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是否为失信被执行人	否
关联关系及其他利益关系说明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芜湖产投为公司的关联法人。
是否为私募基金或私募基金管理人	否

（二）普通合伙人及基金管理人

1.安徽中安资本管理有限公司（关联方三）

公司名称	安徽中安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国有控股）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40100353213677X
法定代表人	赵富国
注册资本	10,000 万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15-08-14
注册地址	合肥高新区创新大道 2800 号创新产业园二期 F5-00045 室
办公地点	合肥高新区创新大道 2800 号创新产业园二期 F5-00045 室
经营范围	私募股权投资基金管理、创业投资基金管理服务（须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登记备案后方可从事经营活动）（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是否为失信被执行人	否
关联关系及其他利益关系说明	中安资本与公司均为安徽省投资集团控股有限公司控制的主体，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中安资本为公司的关联法人。
是否为私募基金或私募基金管理人	中安资本是私募基金管理人，已完成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的私募基金管理人登记，登记编号为 P1022375。

2.珠海境成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珠海境成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505MA1NMG5131
法定代表人	丛远华
注册资本	285.7144 万美元
成立日期	2017-03-24
注册地址	珠海市横琴新区环岛东路 3018 号 2303 办公
办公地点	珠海市横琴新区环岛东路 3018 号 2303 办公
经营范围	私募股权投资基金管理、创业投资基金管理服务（须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登记备案后方可从事经营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是否为失信被执行人	否
关联关系及其他利益关系说明	境成资本目前与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 5%以上的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或利益安排，境成资本目前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且与其他参与设立投资基金的投资人不存在一致行动关系。
是否为私募基金或私募基金管理人	境成资本是私募基金管理人，已完成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的私募基金管理人登记，登记编号为 P1064043。

三、投资基金的具体情况及投资协议主要条款

（一）基金的基本情况

1.基金名称：安徽省皖投长信产业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暂定名，最终以工商登记为准）；

2.基金规模：人民币 10 亿元；

3.组织形式：有限合伙企业；

4.普通合伙人/执行合伙事务人/基金管理人：安徽中安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5.经营范围：一般项目：创业投资（限投资未上市企业）；以私募基金从事股权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等活动（须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登记备案后方可从事经营活动）。

6.合伙人认缴出资额、出资比例、出资方式、合伙人类型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合伙人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占全部认缴额的比例	出资方式	合伙人类型

1	安徽省铁路发展基金股份有限公司	28,750	28.75%	货币	有限合伙人 1
2	芜湖长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000	20.00%	货币	有限合伙人 2
3	安徽省人工智能主题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0,000	30.00%	货币	有限合伙人 3
4	芜湖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20,000	20.00%	货币	有限合伙人 4
5	安徽中安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1,000	1.00%	货币	普通合伙人 1/执行事务合伙人 1/基金管理人/
6	珠海境成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50	0.25%	货币	普通合伙人 2/执行事务合伙人 2
合计		**100,000**	**100.00%**	-	-

（二）合伙协议的主要内容

1.基金出资方式：所有合伙人只能以合法的自有货币资金出资，其出资方式均为人民币现金出资。

2.基金出资进度：合伙人应按认缴出资比例同等比例缴付出资。其中，根据中国基金业协会要求用于基金备案的最低实缴出资额 1,000 万元不按照相对比例计算，按照首期出资表的缴付比例缴付出资，后期根据项目进度缴款，自第二期出资起，各合伙人累计实缴出资相对比例与认缴出资相对比例保持一致。

3.基金存续期限：6 年，前 3 年为投资期，后 3 年为退出期。合伙企业经营期限期或基金存续期满后可申请延长，基金存续期可延长 1 次，延长不超过 1 年，须由中安提出并经全体合伙人同意。基金存续期不超过安徽人工智能投资基金存续期。

4.基金投向：本基金围绕人工智能、消费电子、算力服务、汽车电子等方向开展投资，重点赋能长信科技产业链生态。

5.各投资人的合作地位与主要权利义务：

（1）本合伙企业普通合伙人 1 为中安资本，普通合伙人 2 为境成资本。普通合伙人对于本有限合伙企业的债务承担无限连带责任。

（2）本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人为铁路基金、长信科技、安徽人工智能投资基金、芜湖产投。有限合伙人以其认缴的出资额为限对本合伙企业债务承担有限责任。

（3）全体合伙人委托普通合伙人 1 中安资本和普通合伙人 2 境成资本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其他合伙人不执行合伙事务。中安资本作为基金管理人及执行合伙事务人 1，整体主持基金的经营管理工作，对外代表基金，负责基金运营事务，包括投资项目开发、风控尽调、组织投决、投后管理等；境成资本作为执行事务合伙人 2，不对外代表合伙企业，主要辅助基金运营，包括协调有限合伙人出资、扩大项目来源、协助项目尽调和谈判、协助投后管理等。

6.管理和决策机制：

（1）本合伙企业设立投资决策委员会，由 7 名成员组成，其中中安资本持有 3 席，境成资本持有 1 席，铁路基金持有 1 席，长信科技持有 1 席，安徽人工智能投资基金持有 1 席。投资决策委员会设主任一名，负责召集和主持投资决策委员会会议，主任委员由中安资本在推荐的委员中指定。芜湖产投有权委派 1 名投资决策委员会观察员，观察员有权在投决会召开决策会议时列席会议。观察员不参与基金的日常经营和管理，对投决会决策事项无表决权，但具有监督权及与投决会委员相同的知情权，有权获得基金管理人提供给投决会委员相同的项目资料。

（2）除非本协议另有约定，投资决策委员会决策事项，应当经过全体委员的 6 名以上（含 6 名）委员同意表决通过。

7.收益分配机制：

合伙企业收到的项目投资收入与临时投资收入（统称“可分配收入”）应按照如下约定分配：

（1）可分配收入按照“先分配本金，后分配收益”的原则，实行项目即退即分。为避免歧义，基于临时投资而于投资期内收到的投资本金及收益不根据本条进行分配，而应当用于再投资，投资期届满后收回的临时投资款项纳入可分配收入范围。

（2）可分配收入在扣除当期相关税费（如有）及合伙费用、预留可预见的合理开支后的可分配部分，由执行事务合伙人严格按下列原则和顺序进行分配：

①首先按照实缴出资比例向各合伙人分配，直至各合伙人按照本条第①项收回其在本合伙企业全部实缴出资额；

②如有余额，按照实缴出资比例分配给各全体合伙人，直至各合伙人按照本条第②项收到的累计分配金额达到各合伙人截至分配日的门槛收益。门槛收益率为年均收益率 6.5%（单利、税前）；门槛收益的计算=合伙人累计实缴出资额×6.5%×资金实际占用天数/365，其中资金实际占用天数为有限合伙人实际出资资金到达募集账户之日起至其按照前述第①项获得足额分配之日止，如分期缴付出资的，应分段计算。

③经过上述①、②轮分配后仍有可分配的收入（简称“超额收益”），超额收益的 80%在全体合伙人中按实缴出资比例分配，20%分配给执行事务合伙人，在中安资本和境成资本之间按照 80%：20%的比例予以分配。

8.退出机制：底层项目通过并购、上市、股权转让、股权回购等方式退出；基金通过清算等方式退出。

9. 协议生效与终止：本协议自全体合伙人签字、盖章后生效，自本合伙企业期限届满清算结束后终止。

四、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将根据财政部《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进行会计核算，具体处理方式将以会计师事务所年度审计确认的结果为准。该产业基金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五、合作事项是否可能导致同业竞争或关联交易

本次合作事项中，公司作为有限合伙人参与基金投资，不参与基金的日常管理和投资决策。本基金主要投资于人工智能、消费电子、算力服务、汽车电子等方向，重点赋能长信科技产业链生态，与公司主营业务不存在直接的同业竞争关系。

如基金未来投资的项目与公司主营业务产生关联交易，公司将按照《公司章程》及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履行相应的审议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六、当年年初至本次董事会召开日与该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总金额

2026 年年初至本次董事会召开日，除本次投资事项外，公司与本次关联方未发生关联交易。

七、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

本次关联交易遵循自愿、公平合理、协商一致的原则，确定各方出资额和出资比例，公司及其他合伙人均以现金形式出资，交易价格公允、合理，不会影响公司的正常运营。基金合伙协议关于收益分配、亏损承担等约定公平、合理，不会影响公司的正常运营，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八、本次交易的目的、对公司的影响和存在的风险

（一）本次交易的目的

本次交易旨在充分借助专业投资机构的产业资源及投资管理能力，把握新质生产力相关领域的投资机遇，重点布局人工智能、消费电子、算力服务、汽车电子等方向，为公司注入创新活力与增长潜力，助力公司实现可持续发展。

（二）本次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公司与专业投资机构共同设立产业基金的投资方向符合公司整体发展战略，有利于加快公司产业整合步伐、加大技术资源储备与强化投资能力，进一步实现公司持续、健康、稳定发展。本次交易所需资金均为公司自有资金，不会对公司正常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三）本次交易存在的风险

1.截至目前，本基金尚在筹备设立过程中，需完成全体合伙人的募集、工商注册登记以及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的备案等前置程序后方可正式运作。因此，本基金能否成功设立、最终募集规模以及后续的投资进度均存在不确定性；

2.本次交易相关的合伙协议等法律文件尚未最终签署，交易各方仍需履行相关的国资审批程序，各方权利义务及具体操作细节以最终签署的正式协议为准；

3.产业投资基金具有投资周期长、流动性较低的特点，且基金投资过程中可能面临宏观经济、政策环境、行业周期、投资决策、投资项目经营管理等多种因素影响，可能存在投资后无法实现预期收益或亏损的风险；公司作为有限合伙人，以认缴出资额为限承担有限责任。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其他说明

本次公司与关联方及其他共同投资方共同投资设立基金均各自独立出资，互不提供担保或财务资助，不存在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的情形。公司将进一步督促交易各方在后续基金设立及运作过程中严格遵循合伙协议中有关出资安排等内容的约定，积极发挥公司在行业、资本市场的资源优势，降低投资风险。同时，公司也将及时跟进私募基金管理人的运作情况，关注投资项目实施过程，督促私募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各项风控措施，积极防范因不规范操作等原因造成的投资风险，维护投资资金的安全。

九、其他事项

公司在本次与专业投资机构共同投资前十二个月内不存在将超募资金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形。

特此公告。

芜湖长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11 月 26 日